证券代码：603595　　证券简称：东尼电子　　公告编号：2025-011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尼电子”）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公司于2025年4月8日以专人送达、挂号邮件、传真等方式向监事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

（三）本次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以现场方式在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588号会议室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杨利群女士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讨论并总结了2024年度全年的工作情况，并草拟了《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请监事会予以审议。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4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我们同意2024年年度报告的内容；

3、2024年年度报告所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提出本意见前，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金融时报》、《经济参考报》和《中国日报》同日披露的《东尼电子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年度公司营业收入198,075.27万元，同比增长7.8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51.79万元，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501.81万元，同比增长86.52%。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东尼电子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东尼电子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董事会提出的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业绩现状、未来经营资金需求等各项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利益，同意该利润分配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金融时报》、《经济参考报》和《中国日报》同日披露的《东尼电子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执业操守、业务素质和诚信状况，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公司所在行业的审计经验，公证天业及其项目成员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确定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等具体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金融时报》、《经济参考报》和《中国日报》同日披露的《东尼电子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规模、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等实际情况，2024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执行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税前薪酬（万元）
杨利群	监事会主席	29.85
姚伟	监事	26.97
吴燕燕	职工代表监事	27.13
合计		83.95

2025年，公司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因利益相关，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金融时报》、《经济参考报》和《中国日报》同日披露的《东尼电子关于预计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3595　　证券简称：东尼电子　　公告编号：2025-013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天业”）

（2）成立日期：公证天业创立于1982年，是全国首批经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年9月18日，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5）执行事务合伙人/首席合伙人：张彩斌

（6）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证天业合伙人数量59人，注册会计师人数349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68人。

（7）公证天业2024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30,857.26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6,545.80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6,251.64万元。2024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81家，审计收费总额8,151.63万元，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等，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64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公证天业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89.10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不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公证天业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5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2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2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公证天业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5次、自律监管措施3次、纪律处分2次，15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1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丁春荣

199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4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翔楼新材（301160）、和顺电气（300141）、安洁科技（002635）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倪玲玲

201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1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东尼电子（603595）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黄德明

1995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5年1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4年10月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有贝肯能源（002828）、威孚高科（000581）、红豆股份（600400）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上述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倪玲玲	2024年12月	监督管理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证监局	东尼电子2024年年报审计项目

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公证天业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次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的复杂程度，以及事务所各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协调确定。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	2024年	2025年	变动幅度>20%原因说明
年报审计	116.60	/	/
内控审计	31.80	/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审计委员会对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并对其在2024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了审查评估，认为公证天业具备良好的执业操守、业务素质和诚信状况，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公司所在行业的审计经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公证天业及其项目成员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我们认为：鉴于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的职业准则，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提议公司继续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并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鉴于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的职业准则，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确定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等具体事宜。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3595　　证券简称：东尼电子　　公告编号：2025-015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东尼半导体、东尼特材、东尼新能源，系公司子公司

● 担保额度：预计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总计为7.50亿元人民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给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48,733.02万元（不含本次）。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控股子公司东尼半导体、东尼特材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70%，公司对东尼半导体、东尼特材日常经营活动和资信状况能够及时掌握，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确保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尼电子”）2025年生产经营工作的持续、稳健发展，子公司有效筹措资金，提高公司资产经营效率，根据子公司的实际需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拟确定2025年度为湖州东尼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尼半导体”）、湖州东尼特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尼特材”）、湖州东尼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尼新能源”）提供总额不超过7.50亿元的融资担保，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执行。融资类型包括但不限于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银行票据、融资租赁等。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最近一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东尼电子	东尼半导体	67.52%	83.41%	44,333.02	50,000.00	31.97%	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否	否
东尼电子	东尼特材	100%	92.29%	4,400.00	5,000.00	3.20%		否	否
2、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东尼电子	东尼新能源	65%	52.86%	-	20,000.00	12.79%	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否	否

在年度预计总额未突破的前提下，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按照实际情况内部调剂使用（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但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大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预计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东尼半导体

公司名称：湖州东尼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02MA7JYXDG6E

成立时间：2022年3月24日

注册地：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588号

主要办公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588号

法定代表人：沈晓宇

注册资本：人民币3,044.4445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股东情况：东尼电子持有其67.52%股权，湖州织鼎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持有其25.55%股权。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资产总额	168,185.80
负债总额	140,278.01
净资产	27,907.79
营业收入	7,084.79
净利润	-16,956.90

东尼半导体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东尼特材

公司名称：湖州东尼特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02MA2B7B527G

成立时间：2019年8月15日

注册地：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埭溪镇创意路1889号

主要办公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埭溪镇创意路1889号

法定代表人：沈新芳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贸易经纪；销售代理。

股东情况：东尼电子持有其100%股权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资产总额	29,107.50
负债总额	26,862.57
净资产	2,244.93
营业收入	38,812.42
净利润	-208.49

东尼特材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东尼新能源

公司名称：湖州东尼新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02MA2B7AEM5R

成立时间：2019年8月13日

注册地：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555号

主要办公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555号

法定代表人：沈新芳

注册资本：人民币1,538.4615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

股东情况：东尼电子持有其65%股权；湖州东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其35%股权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资产总额	59,122.12
负债总额	31,254.06
净资产	27,868.06
营业收入	40,586.27
净利润	1,738.95

东尼新能源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额度仅为公司预计为子公司提供的最高担保额度。在该担保额度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发生的担保进展披露相应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主要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保证其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和资信状况能够及时掌握，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预计是考虑子公司日常经营需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董事会同意上述融资担保预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48,733.02万元（不含本次），均为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31.16%；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3595　　证券简称：东尼电子　　公告编号：2025-016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增加经营范围、修改副总经理人数，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原《公司章程》内容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内容
第十二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金属材料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塑料制品制造；电子产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	第十二条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金属材料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塑料制品制造；电子产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
第一百二十八条 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总经理8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二十八条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总经理9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本次公司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修订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结果为准。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东尼电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3595　　证券简称：东尼电子　　公告编号：2025-017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5月9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588号A幢201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9日

至2025年5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	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5年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预计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金融时报》、《经济参考报》和《中国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9、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595	东尼电子	2025/4/3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现场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除出示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外，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的，代理人除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外，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

2、邮件登记：邮件登记时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将上述文件在2025年5月8日前发送至公司邮箱public@tonytech.com，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以邮件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

（二）登记时间：2025年5月8日上午09:30—11:30，下午13:00—17:00。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588号。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3、公司联系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588号

邮政编码：313008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翁鑫怡；证券事务代表：潘琳艳、邵鑫杰

联系电话：0572-3256668

邮箱：public@tonytech.com

特此公告。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东尼电子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5年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	关于预计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公司代码：603595　　　　公司简称：东尼电子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15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32,442,32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486,634.89元（含税）。2024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3,486,634.89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30.27%。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尼电子	603595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翁鑫怡	潘琳艳、邵鑫杰
联系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555号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555号
电话	0572-3256668	0572-3256668
电子信箱	public@tonytech.com	public@tonytech.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消费电子行业

公司消费电子行业产品主要包括超微细电子线材、无线充电隔磁材料。

根据信息产业部《电子信息产品分类注释》的分类，电子线材按线径规格划分为普通电子线材和微细电子线材两类。普通电子线材是指线径规格大于Φ0.6mm的电子线材，微细电子线材是指线径规格小于Φ0.6mm的电子线材。

微细电子线材生产属于精益生产范畴，由于其线径细、漆膜薄，对于生产设备、工艺及公司管理均有着较高要求。自上世纪以来，微细电子线材的核心生产技术主要由德国益利素勒精线、日本大黑线材和日本三铃等国际知名企业掌握，国内企业在工艺技术及产能规模等方面均存在较大差距。近年来，伴随着全球范围内的生产和技术转移，以公司为代表的国内微细电子线材生产企业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在产品质量及供应能力方面能够与国际知名企业形成一定竞争。

公司自成立之初，就一直紧跟电子线材发展方向，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致力于超微细电子线材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目前，公司所生产的超微细电子线材线径已可以低至Φ0.016mm，在传输效率、抗冲击和耐腐蚀等方面的品质都有着较大的优势，可以满足近年来消费类电子、新能源汽车以及医疗器械领域对于小型化、传导效率、稳定性等诸多方面的要求。

无线充电是未来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智能可穿戴设备的重要发展方向，而无线充电材料及器件是制造无线充电设备的基础材料。无线充电场景的形成，无线充电标准的逐渐融合以及无线充电技术的成熟将进一步提升无线充电材料及器件的市场规模。随着智能手机更新换代的不断加快，截至目前已有超过百余款智能手机支持无线充电，该行业产业链日趋成熟，无线充电功能应用范围逐渐扩大。目前无线充电产业链主要包括方案设计、电源芯片、磁性材料、传输线圈和模组制造。无线充电磁性材料作为无线充电技术的关键零部件之一，在无线充电系统中，可以提高感应磁场和充电效率，屏蔽线圈对其他部件的干扰。

2024年全球智能手机市场呈现回暖复苏迹象。据国际数据公司（IDC）数据，2024年第四季度，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同比增长2.4%，达到3.317亿部，连续第六个季度保持增长。2024年全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达到12.4亿部，较去年同期增长6.4%。

2、太阳能光伏行业

公司太阳能光伏行业产品主要为金刚石切割线、太阳能胶膜。

2024年，我国光伏行业在高速增长与深度调整中并行。全年新增装机再创历史新高，但产能结构性过剩、消纳瓶颈及价格剧烈波动等挑战凸显。针对当前光伏发展的趋势，国家和地方政府也不断出台新政策以保障光伏行业的绿色、健康、成熟发展。2024年10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六部门发布《关于大力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的指导意见》，大力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深化建筑可再生能源集成应用。2024年11月，《中华人民共和国能源法》正式通过，并将在2025年1月1日起施行，该法明确了可再生能源发展的目标和责任，推进风能、太阳能开发利用，坚持集中式与分布式并举，加快风电和光伏发电基地建设，支持分布式风电和光伏发电就近开发利用。

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CPIA）数据，2024年我国硅片产量达成735GW，同比增长12.7%；2024年我国新增光伏装机277.57GW，同比增长28.3%，但近两年来首次出现月度同比下降。行业规模虽不断扩大，但产业链主要产品价格呈现先降后平的趋势，2024年上半年多晶硅、硅片、电池等价格快速下降，下半年以来价格在低位区间企稳。

3、医疗行业

公司医疗行业产品主要为医疗线束。

随着全球人口自然增长、人口老龄化程度提高、健康意识增强，医疗健康行业的需求将持续提升。欧美日等发达国家和地区的医疗器械产业发展时间早，市场规模庞大，增长稳定。根据Statista数据，2023年全球医疗器械市场规模为5662亿美元，预计2029年达到7725亿美元，年复合增速为5.3%。以中国为代表的新兴市场是全球最具潜力的医疗器械市场，产品普及需求与升级换代需求并存，近年来增长速度较快。受益于经济水平的发展，健康需求不断增加，中国医疗器械市场迎来了巨大的发展机遇。预计2029年亚太市场医疗器械市场规模达1742亿美元，年复合增速为6.5%，高于全球平均水平。疫情期间暴露出我国医疗设备配备不足等现状。2021年以来，医疗投入大幅增加，以大型公立医院扩容为主导的医疗新基建已经开始，医疗新基建项目从包括北上广深在内的大城市逐渐拓展到其他城市。医疗机构不断拓展医疗服务范围，从单纯提供传统医疗服务扩展到为患者提供全方位社会照护。这一转变得益于人们日益认识到健康社会决定因素与人民整体福祉之间存在深刻联系。因此，医疗机构和政策制定者正致力将社会照护纳入公共医疗体系，以满足患者的多方面需要。《中国医学装备发展状况与趋势(2024)》蓝皮书显示，2024年我国医学装备市场规模达1.35万亿元，同比增长6%左右。

公司医疗线束产品主要应用于超声探头等医疗器械。据灼识咨询数据，2020年中国医学影像设备市场规模已达到537亿元，2030年市场规模将接近1100亿元，复合年均增长率预计将达到7.3%。随着城镇化、人口老龄化的不断加深，医疗需求将不断释放，由于分级诊疗、促进器械国产化的政策助力，公司的医疗线束产品市场前景广阔。

4、新能源汽车行业

公司新能源汽车行业产品主要为线路板、电池极耳。

从国际新能源汽车发展趋势来看，新型锂离子电池技术发展迅猛，智能化电动汽车技术在下一个十年将有可能大大改变整个汽车工业格局。

随着能源紧缺和环境污染等问题的日益严峻，国家不断加大政策支持力度，鼓励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展。新能源汽车产业作为中国七大战略新兴产业之一，是实现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国民经济提质增效的重要路径。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24年，受汽车以旧换新政策和地方层面灵活多样的促消费活动影响，国内汽车产业全年产销稳中有进，表现出强大的发展韧性和活力，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重要引擎。2024年，汽车产销累计完成3128.2万辆和3143.6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7%和4.5%，产销量再创新高，继续保持在3000万辆以上规模。其中，新能源汽车继续快速增长，年产销首次突破1000万辆，产销分别完成1288.8万辆和1286.6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4.4%和35.5%，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达到汽车新车总销量的40.9%，较2023年提高9.3个百分点，迎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2025年1月8日，国家发改委和财政部发布了《关于2025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相信随着系列政策出台落地，政策组合效应不断释放，将会进一步释放汽车市场潜力。预计2025年，汽车市场将继续呈现稳中向好发展态势，汽车产销将继续保持增长。

公司线路板、电池极耳产品主要运用于纯电动汽车、混合动力汽车内。新能源汽车发展趋势将带动上游动力电池、电池材料等相关行业持续向好。

5、半导体行业

公司半导体行业产品为碳化硅半导体材料。

以碳化硅为代表的第三代半导体材料是继硅材料之后最有前景的半导体材料之一，与硅材料相比，以碳化硅晶片为衬底制造的半导体器件具备高功率、耐高压、耐高温、高频、低能耗、抗辐射能力强等优点，可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5G通讯、光伏发电、轨道交通、智能电网、航空航天等现代工业领域。2021年8月14日，工信部答复政协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1095号提案称，将碳化硅复合材料、碳基复合材料等纳入“十四五”产业科技创新相关发展规划，以全面突破关键核心技术，攻克“卡脖子”品种，提高碳基新材料产品质量，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YoleGroup分析师预计，2029年功率碳化硅市场规模将超过100亿美元，2024年至2029年之间的复合年增长率将接近20%。

公司主要生产导电型碳化硅衬底材料，为半导体器件制造的关键原材料，可广泛应用于功率器件，需求有望随着器件市场规模的增长而取得快速增长，根据Yole数据，2021年全球导电型碳化硅衬底市场规模为3.80亿美元，预计2027年将增长至21.6亿美元。

公司专注于超微细合金线材、金属基复合材料及其它新材料的应用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生产的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太阳能光伏、医疗、新能源汽车和半导体五大领域：超微细电子线材、无线充电隔磁材料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行业；金刚石切割线、节能型太阳能胶膜主要应用于光伏行业；线束主要应用于医疗及汽车行业；线路板、极耳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行业；碳化硅半导体材料主要应用于半导体行业。

公司在快速发展过程中，一方面借助对各类金属基材及新材料的深刻理解，不断开发新产品并将产品线延伸至不同的应用领域；另一方面，公司基于现有客户需求，不断为其配套研发、升级产品类型，使其满足客户对产品性能及应用方面不断升级的需求，提升客户黏性，与客户共同发展。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5,087,787,899.74	5,301,496,325.00	-4.03	4,283,858,269.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63,948,245.01	1,552,430,319.59	0.74	1,878,449,125.49
营业收入	1,980,752,709.81	1,836,391,041.14	7.86	1,888,589,919.54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837,736,371.88	1,714,902,567.14	7.16	1,788,753,296.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17,925.42	-607,218,335.52	101.90	78,967,390.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5,018,116.43	-630,481,427.43	86.52	36,616,546.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7,453,084.65	-339,538,839.44	361.37	-166,435,042.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4	-34.42	增加35.16个百分点	4.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2.61	101.92	0.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2.61	101.92	0.3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09,366,869.21	423,354,213.75	603,116,676.84	544,914,95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67,632.33	-79,422,562.24	23,948,265.53	54,124,589.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417,921.34	-84,762,408.58	12,259,158.25	13,903,055.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842,200.80	117,520,381.44	378,657,178.41	203,433,324.0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71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86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沈新芳		74,970,000	32.25		质押	52,847,500	境内自然人
					冻结	5,401,521	
沈晓宇		38,704,602	16.65		冻结	5,401,520	境内自然人
张英		12,901,533	5.55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085,117	3,057,748	1.32		未知		其他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276,100	2,417,884	1.04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启态易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启态价值所相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35,600	2,376,200	1.02		未知		其他
胡晓东		1,620,300	0.7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康帝实业有限公司		1,564,200	0.67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东原始森林私募证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始森林天王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69,150	0.63		未知		其他
吴月娟		1,313,865	0.57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已知沈晓宇系沈新芳之子，沈新芳、沈晓宇为一致行动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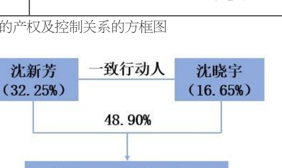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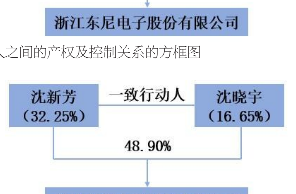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消费电子、医疗等各业务的毛利额较上年同期均有增长；资产减值损失大幅减少；研发费用下降；非经常性损益大幅增长。综上，公司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2024年度，公司营业收入198,075.27万元，同比增长7.8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51.79万元，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501.81万元，同比增长86.52%。2024年度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1、消费电子需求回暖，营收毛利双增长

报告期内，受益于全球消费电子市场需求回暖，公司通过以下举措实现经营质量提升：1）提高产品品质和交付稳定性，客户认可度进一步提升；2）无线充电隔磁材料紧跟客户需求，设计复杂度提高，单体价值量提升；3）超微细电子线材优化产品规格，优质品类市场份额增加；4）加强运营管理，优化成本控制。综上，公司消费电子业务营业收入及毛利相比去年同期均有提升。

2、光伏业务收缩，盈利能力逆势提升

报告期内，受光伏产业链主要产品价格下跌的影响，公司收缩传统业务规模，通过产品结构优化与成本管控实现盈利质量改善：1）太阳能胶膜产品战略性收缩，营收大幅减少，但原材料粒子采购成本下行，毛利水平有所提升；2）金刚石切割线产品虽营收下滑，但重点发力的切割磁性材料、蓝宝石等材料的高附加值粗线起量，整体毛利不降反升。综上，公司光伏业务较上年同期相比营业收入虽有下滑，但毛利情况显著改善，业务结构调整已见成效。

3、医疗业务稳步发展，业绩持续向好

报告期内，公司医疗业务继续保持良好发展趋势，主要配套下游客户供应医疗线束产品，国外优质客户的高附加值产品份额增加，新规格产品开始起量，产品结构和成本管理进一步优化，营业收入和毛利较上年同期相比均稳步提升，公司还将积极推进新客户和新规格产品的验证量产进程。

4、新能源业务构建增长双引擎

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业务锚定新能源核心零部件赛道，主要配套下游新能源电池厂商供应线路板、极耳等产品，形成以下产品格局：1）线路板项目包括柔性线路板（FPC）、电芯连接系统（CCS）两大产品，通过前期的研发验证、量产准备，客户定点项目已于本期陆续实现规模化交付，营收大幅增长，项目通过内部工艺改进、精益生产推进等措施，首年度量产即突破盈利拐点，已成为新能源业务的主要业绩贡献点；2）极耳产品维持原有客户合作关系，但受下游客户需求下降和市场竞争降价影响，营收毛利有所下降。综上，公司新能源业务营业收入和毛利相比去年同期均增长。

5、半导体业务业绩承压

报告期内，公司半导体业务主要进行高规格6英寸和8英寸衬底的研发验证工作，小规模生产供货，导致营收下降，而在新工艺参数调试过程中，虽加严成本管控，亏损收窄，但毛利情况仍不理想。审慎起见，2024年度东尼半导体对其存货计提存货跌价损失约1.71亿元。

6、重视技术研发，提升产品品质，拓宽应用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重视技术研发，2024年全年研发投入23,636.69万元，同比减少34.39%，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1.93%。目前公司在研项目主要包括半导体领域的碳化硅半导体材料，光伏领域的金刚石切割线，新能源汽车领域的线路板，消费电子领域的磁材等。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取得专利138项（其中国内发明专利23项、外国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113项）。随着研发项目的不断量产与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将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销售规模。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595　　证券简称：东尼电子　　公告编号：2025-012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15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公司不存在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尼电子”）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40,351,152.94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15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32,442,32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486,634.89元（含税）。2024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3,486,634.89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30.27%。

2、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486,634.89	0	10,882,289.17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517,925.42	-607,218,335.52	78,967,390.19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440,351,152.9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4,368,924.0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72,244,339.9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4,368,924.0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是		
现金分红比例（%）	不适用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提出的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业绩现状、未来经营资金需求等各项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利益，同意该利润分配方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3595　　证券简称：东尼电子　　公告编号：2025-014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5年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授信金额：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5年向银行、其他非银行类金融机构及融资租赁等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

??2025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5年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满足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展需要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提高资金营运能力，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及总体发展计划，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5年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拟确定公司及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2025年向银行、其他非银行类金融机构及融资租赁等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融资租赁等综合授信业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执行并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其他非银行类金融机构及融资租赁等非金融机构最后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无需公司另行出具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